

陕西省秦岭卫士人物事迹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余振南

强化政治使命

着力提升秦岭生态保护责任担当

余振南，男，汉族，中共党员，2019年10月进入生态环境系统，现任安康市恒口示范区执法监察股股长。作为一名“90后”环保新兵，任职以来，他恪尽职守，冲锋在前，用实际行动践行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初心与使命；他不断加强学习，积极适应新形势新要求，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恒口示范区党工委关于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相关部署要求，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他始终坚持以极高的工作热情、踏实的工作作风，高质量推进全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2022年，他牵头制定了《安康市恒口示范区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安康市恒口示范区秦岭生态环境破坏行为举报奖励机制》，为畅通公众参与渠道，发挥了积极作用。

敢于动真碰硬

扎实开展秦岭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治

2021年5月，安康市恒口示范区生态环境局接到群众举报投诉恒口示范区境内某再生资源利用有限责任

公司环境污染扰民问题后，余振南同志立即带领执法人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现场检查发现，该公司生产区内有大量正在拆解的废旧铅蓄电池，涉嫌非法拆解废旧铅蓄电池。因案情重大，他组织执法人员立即封锁现场，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拍照摄像取证，同时向安康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恒口示范区生态环境局报告现场情况，并通报安康市公安局恒口分局。为保证该案件顺利办理，该同志多次往返于市生态环境局、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恒口公安分局等部门，配合协调案件办理。2022年5月该案件被生态环境部公布为第三批生态环境执法典型案例（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领域），受到生态环境部高度重视。



用脚步丈量青春 用初心守护秦岭生态环境

近年来，余振南同志代表恒口示范区参加市级各类生态环境专项执法检查10余次，参加各类秦岭生态环境保

护专项执法联合检查 12 余次。2022 年 1 月，在外检查某企业期间，因道路结冰，他从楼梯跌下 1 楼，致使左脚踝骨折，但因工作繁忙，简单地擦了些药之后便继续工作，直至 5 个小时后才发现左腿脚踝已经起了硕大的包。在治疗期间，他还担心耽误工作，时刻通过电话对接相关工作，确保了各项日常工作顺利完成。

用脚步丈量青春，用真心守护秦岭生态环境。几年来他任职辖区的每处矿山、每条溪流、每个排污单位都留下了他的身影，每日近乎一万二千步的平均步数，走出了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初心和使命。



